

证券代码：839333

证券简称：健新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振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377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无缺席人员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度，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开展工作，并编制了公司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发布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2)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19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编写了《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决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以及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运作，充分发挥股东大会的作用，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，保障股东合法权益，保证大会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性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相关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拟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规范本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，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，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相关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本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，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相关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总经理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本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经营系统，明确公司经理人员的职责权限，规范公司经理人员的行为，确保经理人员忠实履行职责，勤勉高效地工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相关规范性文件及《公

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拟修订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建立规范、有效、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和机制，避免投资决策失误，化解投资风险，提高投资经济效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相关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拟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本公司对外担保行为，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，确保公司的资产安全，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相关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拟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本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，保证公司与关联人之间所发生的交易符合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根

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相关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拟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规范本公司的利润分配行为，建立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配机制，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，保证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，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相关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拟修订《利润分配制度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

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实现公司的战略规划，推动拾贝云大数据平台对外运营，公司拟在广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。公司名称：拾贝云（广州）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（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），注册资本 2,000 万元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会计政策变更与前期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关于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会计政策变更与前期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，对公司的依法运作状况、董事、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、财务状况、关联交易等各方面进行了全面的监督、检查。监事会根据 2019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《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十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保护公司、股东、债权人及其它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，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拟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87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与此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对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梁兵、李延玲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广州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2 日